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3 年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正

二、地點：原能會 2 樓會議室

三、主席：蔡春鴻主任委員

紀錄：萬延璋、汪若晴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五、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六、主席致詞：(略)。

七、宣讀原能會 103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紀錄暨報告 103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後續辦理情形：(略)

宣讀畢，主席徵詢與會人員均無意見後，裁示：本會 103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紀錄暨報告 103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後續辦理情形相關資料洽悉。

補充說明：有關前述會議「日本進口食品輻射安全」報告案，衛福部已於 5 月 1 日召開「落實強化日本輸台食品源頭管理」記者會，並於 5 月底展開「台日交流合作計畫」，針對日本輸台風險性較高之 11 類食品，日方將檢附境內輻射檢測結果報告，供我方進行檢查及比對，作為後續邊境管制及查驗調整之參考。

八、報告事項：

(一)「第 20 號核安演習綱要計畫」報告案：

1. 報告內容：略。

2. 委員建議事項摘要：

(1) 汲取日本福島電廠事故之經驗，預防疏散區、緊急應變區及防護準備區的劃分，以及相關之預警、疏散與收容安置等作業都非常重要，以北捷為例，任何的風吹草動都會引起恐慌，有時行政的禍害遠大於天災人禍，如何做好規劃，讓民眾免於恐慌是很重要的。

(2) 情境想定與後續演習項目相關聯，應先釐清地震後是造成海嘯還是湧浪，是否如想定情境有發生垃圾堵塞之可能性，有無規劃港口之疏散路線…等等。另情境想定中之震

央地點必須合乎已知之資訊並符合地質學，建議應邀請經濟部、台電公司、地調所等相關單位討論研商是否妥適，若不適宜可考慮更換地點。

(3) 建議想定最糟的情境，並根據以往相關數據資料提供媒體，除了讓民眾瞭解該情況之發生機率低，也讓民眾瞭解原能會為預防此情況發生後之影響而有所準備。

3. 原能會回應說明摘要：

情境想定是與中央地調所、國家災防中心、台電公司共同討論出來的，這次主要以核子事故為主軸，災害事故受影響區域以北海岸和基隆為主，學者專家建議地震震央為離陸地較近的地方，始有此一想定情境，在該想定情境下並未發生海嘯，只有湧浪造成垃圾堵塞。

4. 決定：

(1) 洽悉，同意備查。

(2) 關於情境想定內容，請核技處參考委員意見再行研議。

(3) 加強與媒體溝通，並透過媒體讓民眾得到正確資訊，使民眾心安。

(二) 「兩岸核安交流的現況與未來願景」報告案：

1. 報告內容：略。

2. 委員建議事項摘要：

(1) 兩岸核能安全之交流現況令人滿意，輻射安全不分國界，願景部分可朝增進兩岸人民福祉強化。

3. 決定：洽悉，同意備查。

(三) 「核四封存之因應策略」報告案：

1. 報告內容：略。

2. 委員建議事項摘要：

(1) 有關核四封存/緩建計畫的名稱，原能會使用「緩建」，經濟部使用「封存」，應採用何名稱宜統一。

(2) 建議管制單位在進行法規建置時，將國外法規供作參考，

避免僵化的直譯，應消化後再創新，變成我們自己的東西。

- (3) 封存以行政院來說只適用於核四 1 號機，而 2 號機為停工，為將同一名詞適用在兩部機組上，建議可稱「停工及封存」或「停工/封存」，且兩者適用法規皆同。

3. 經濟部補充說明摘要：

- (1) 台電公司過去沒有核電廠封存之經驗，目前正蒐集相關資訊，並汲取國外經驗，故仍在研擬當中，今天無法提出完整書面報告。
- (2) 台電公司目前仍持續執行核四 1 號機安檢工作，預估至 6 月底執行完畢，會向原能會提出結果報告並供其審查，而相關封存計畫也預定於 8 月向原能會提出。
- (3) 經濟部認為，1 號機封存應把握兩個原則：未來啟封時可用之原則及實施封存計畫成本應採最為經濟之原則。封存期間除須考量相關機組件之維護、人員配置及相關的品保作業之外，公投後若啟封，其相關之程序與作業應如何進行也須納入考量之中。
- (4) 在封存期間，台電公司除了按照原能會審查通過之程序執行之外，也須接受原能會的管制與監督。

4. 決定：

- (1) 洽悉，同意備查。
- (2) 核四之「封存」或「緩建」名稱可再行協調，將以行政院最後裁示名稱為決定。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下午 4 時 53 分正)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3 年第 2 次委員會議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整

地點：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2 樓會議室

主席：蔡主任委員春鴻

出席人員：

管委員中閔

鄭新銘代

蔣委員偉寧

王怡怡代

張委員家祝

吳聖雄代

邱委員文達

陳如心代

魏委員國彥

魏國彥

張委員善政

馮展華代

薛委員燕婉

薛燕婉

歐陽委員敏盛

歐陽敏盛

蘇委員宗榮

蘇宗榮

閻委員紫宸

(請假)

黃委員鈴媚

黃鈴媚

王委員如玄 (請假)

周副主任委員源卿

周源卿

黃副主任委員慶東

黃慶東

列席人員：

馬所長殷邦

馬殷邦

邱局長賜聰

邱賜聰

黃主任景鐘

黃景鐘

饒處長大衛

饒大衛

張處長欣

張欣

李處長若燦

李若燦

徐處長明德

徐明德

陳中燾

蔡正益

張維聖

陳聰德